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内教外函〔2019〕64号

自治区教育厅转发国家留学基金委关于 2019年度赴俄罗斯专业人才培养计划和 俄罗斯艺术体育类项目遴选的通知

各盟市教育（教体）局，有关高等学校：

现将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赴俄罗斯专业人才培养计划遴选通知》（留金欧〔2019〕54号）和《俄罗斯艺术体育类项目遴选通知》（留金欧〔2019〕55号），以下简称《通知》）转发你们，请认真研读通知内容，结合以下要求认真做好遴选、推荐和申报工作。

1. 将《通知》转发到学校有关部门和教师学生。认真研读理解《通知》要求和项目介绍，严格按项目规定和要求进行遴选和申报。认真做好项目的组织、咨询、遴选、推荐和申报等工作。

2. 与俄罗斯建有本科生交流合作关系并计划申请本科插班生项目的高等学校，须向国家留学基金委申请加入项目，在规定时

间（3月10-31日）先行提交项目申请书和与国外院校签署的有效协议。已经获批项目学校须在规定时间内（3月10-31日）将项目执行情况报送国家留学基金委。

3. 严格按照项目申报程序和申报时间（2019年3月10-31日）组织安排网上申报，认真填写、审核和报送申请材料。

(1)即日起按照《通知》要求准备推荐及申报材料；

(2)申请赴俄罗斯专业人才培养计划，须组织被推荐人于2019年3月10-31日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上传申请材料。

(3)申请俄罗斯艺术体育类项目，须组织被推荐人于2019年3月20日-2019年4月5日登陆国家公派留学管理信息平台(<http://apply.csc.edu.cn>)进行网上报名,并按要求上传申请材料。

4. 推荐学校须认真做好项目遴选申报工作，按照《通知》要求逐项审核申请表信息，确保申请材料真实无误。于4月5日前将学校书面公函、推荐人选名单和申请材料报送至我厅对外合作与交流处。联系人：佛力、赵晓芳，联系电话：0471-2857033, 0471-2856510。

附件:1. 《赴俄罗斯专业人才培养计划遴选通知》

(留金欧〔2019〕54号)

2. 《俄罗斯艺术体育类项目遴选通知》
(留金欧〔2019〕55号)

